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1月23日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人民政府签署了《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乡村振兴示范项目投资建设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，双方就加快实施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乡村振兴项目达成合作共识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。2019年10月17日，公司收到山东众合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发出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定公司与上海前瑞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组成的联合体为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乡村振兴示范项目（中国锦鲤文旅小镇）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的中标人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中标项目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乡村振兴示范项目（中国锦鲤文旅小镇）

2、项目编号：SDGP371526201902000262/GG2019-FG02SD-044

3、招标人：高唐县人民政府、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人民政府

4、中标金额：

人民币大写：壹拾壹亿壹仟玖佰陆拾肆万柒仟陆佰元整

人民币小写：111,964.76 万元

5、运作模式：采取“政府主导、企业运作”的市场化运作模式

6、建设周期：交付项目用地并完成建设审批手续后4年内分期建设完成，具体根据政府计划约定。

7、项目概况：（1）生态宜居新型社区建设：规划建设涉及3,200亩。（2）锦鲤产业区建设：建设锦鲤精品养殖区、锦鲤交易市场、基因库培育中心；锦鲤湿地公园；锦鲤进出口检验中心等。（3）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：农业科普园、农产品批发市场、冷链运输物流基地、冬暖式大棚、现代苗圃基地、水肥一体化、高效节水灌溉、观光玻璃温室大棚等。（4）文旅产业建设：孙庄、李奇两个村的乡村提升和两村之间6公里马颊河滨河景观带建设；教育实践基地建设。（注：

项目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以政府实际实施过程中批复、审批备案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政府方认可的设计变更为准。)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项目中标促使公司与高唐县人民政府、高唐县三十里铺镇人民政府的合作落到实处，推动了协议的实施。

2、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地方发展规划，有利于推动高唐县产业发展，助推其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。本项目的中标是公司发展乡村振兴事业的重要成果，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促进公司在生态环境领域的发展壮大。本项目的实施将公司现有节水灌溉、园林绿化、河道治理等业务有机融合，为公司实施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积累宝贵的经验，为公司未来因地制宜继续做大乡村振兴事业，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村增美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3、如项目相关正式合同顺利签订并实施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本项目的实施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尽快与项目相关方签订正式合同，按照招标要求组织项目的实施，项目实施的具体内容以最终合同及执行情况为准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公司所有公告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